

证券代码：873528

证券简称：城市大脑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28	城市大脑	2025 年 5 月 1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委派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报告》、《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2025-011）。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了汇报，并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主席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做了汇报，并形成《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财务部门依据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和财税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各项经营成果进行了数据统计、分析，并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对 2025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形成《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利润分配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经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慎重考虑，决定 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参加会议，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

3. 非自然人股东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会议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非自然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4. 非自然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5. 除身份证原件外，上述文件均应提交公司存档。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苗馨丹

手机：18669880287；

电子邮箱：miaoxindan@sgep.cn；

通讯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红石崖街道团结路 2518 号日韩服贸港 5 号楼 3 层。

（二）会议费用：股东/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城市大脑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